

# 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严谨、负责的态度，对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及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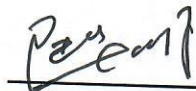
###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一直认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PCB垂直连续电镀设备扩产（一期）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规定，有利于进一步充盈公司主营业务现金流，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所审议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系《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Lu Huaming'.

陆华明

日期：2023年4月28日

(本页无正文，系《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Ma Ji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aracters '马捷'.

马捷

2023年4月28日

(本页无正文，系《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everal fluid, overlapping strokes, positioned above a horizontal line.

王龙基

日期：2023年4月28日